

江苏开放大学文件

苏开大〔2025〕4号

关于印发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培育项目管理办法 的通知

各市县开放大学，校内各学院：

现将《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培育项目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
请遵照执行。



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培育项目管理办法

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江苏教育现代化 2035》要求，加快社区教育内涵发展、特色发展、优质发展，助力教育强省和学习型社会建设，根据《江苏省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建设项目遴选指南》等文件，开展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培育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培育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培育项目”是以各级开放大学、社区教育机构或其他教育机构为实施主体，在江苏社区教育现代化与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下，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指引，以服务居民为宗旨，面向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and 社区居民学习需求，定向培育的社区教育（培训）特色项目。

第二章 培育要求

第二条 定向培育时间为两年。两年培育期结束后，培育项目应达到以下要求。

第三条 研究助力。项目建设单位要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积极开展项目建设与品牌培育的理论实践研究，从项目策划、教学设计、资源建设、组织实施、成果提炼、品牌推广等多方面开展创新探索，促进项目不断形成代表性、典型性成果，产生社会影响力。

第四条 目标明确。培育项目规划符合区域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社区居民素质提升的需求，目标明确、内容科学，组织管理健全，保障措施到位。

第五条 设计科学。培育项目名称要能够体现教育培训活动内容，反映项目特征，名称一般为“地域或群体+内容或形式”，字数原则上不超过 20 个字；项目培训方案科学合理，课程设置科学，教学力量有充分保障，教学内容紧贴社会发展和社区居民需求且不断更新，教学评价设计合理有效，项目教学过程形成闭环并持续改进。

第六条 受益面广。培育项目在服务地区有稳定的参与对象，有明确的教育培训内容和要求；项目具有一定的办学规模和影响力，受众总人数不少于 1000 人，年受众人数不少于 500 人，规模效应明显；项目参与者对教育培训活动内容能够普遍掌握，成效明显，用人单位、学员、社区居民满意度达 90% 以上。

第七条 保障有力。培育项目坚持教育的公益性原则，项目经费有保障，有固定且充裕的培训经费；有一支素质较高、结构合理的专兼职教师队伍、管理队伍或志愿者队伍；项目教学培训场地（包括实践教学场地、社会实践基地）设置符合教学和安全要求，教学设施完善、设备齐全，能较好满足教育培训规模和实际培训需求。

第八条 管理规范。开发一批具有社区教育特色的课程（每门课程不低于 8 学时，每个学时分成若干学习单元）、培训项目

及辅助学习资源；教学手段灵活多样（线上或线下），教学管理手段先进；教学过程管理严密、科学，制度完善；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教学督查和评价制度健全。

第九条 综合效益高。充分发挥区域内现有各类教育资源的作用，进一步整合社区教育资源，加以改造提升拓展，不断提高项目综合效益和整体水平。

第十条 示范性强。项目具有创新性、可操作性和推广应用等价值，取得了良好的教育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的再投入合理有效，发展前景良好；项目在区域范围内对其他教育机构有示范引领作用，社会知名度和信誉度较高，在县级及以上媒体上有宣传报道。

第三章 项目申报

第十一条 申报范围。各地开展建设的相关社区教育特色项目，鼓励与博物馆、文化馆、行业企业、社区教育中心、社会组织等单位联合申报。

第十二条 申报程序。申报单位根据通知登陆“江苏学习在线”网站下载《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培育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按要求认真填写，由申报单位所在市的设区市开放大学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包含意识形态审核）、推荐，并加盖公章，在受理截止日期前由各设区市开放大学统一汇总后报送至江苏开放大学，校内各学院提交申报材料后由社会教育处进行审核。

第十三条 申报说明。已被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成人教育

协会、中国成人教育协会等省级以上单位认定为社区教育特色品牌的项目不再重复申报和打造培育。

第四章 项目立项

第十四条 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培育项目的立项采用材料评审制度。评审一般包括资格核查、匿名评审、结果公示、审核发布四个环节。

第十五条 根据社区教育品牌项目建设阶段性目标要求，同时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确定每批次的立项名额。

第十六条 专家评审期间，任何个人或单位不得查询或泄露有关评审专家及评审过程的情况，违者视情节轻重，予以批评、撤销评审专家资格等。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生效，由江苏开放大学社会教育处负责解释。

江苏开放大学办公室

2025年1月16日印发

附件

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培育项目评审标准

| 评估项目 | 评估指标 | 标准 | 评分 |
|------------------|---|----|----|
| 1.项目实施方案 40分 | 1.1 项目定位及目标（包括阶段目标）清晰合理、有意义、有层次。 | 10 | |
| | 1.2 特色项目建设目标有合理的提高梯度，充分体现项目的特色和社区教育的优势。 | 6 | |
| | 1.3 建设方式有针对性、实效性。 | 6 | |
| | 1.4 特色项目建设具有现实意义和指导意义，预期成果显著，成果的呈现（辐射）方式多，受益面大。 | 6 | |
| | 1.5 项目实施有完善的运作、考核、管理制度。 | 6 | |
| | 1.6 方案（计划）能根据区域发展情况作动态调整，各类应急预案到位。 | 6 | |
| 2.建设过程可行性 40分 | 2.1 在特色项目内容上系统明确，重点突出，能凸现品牌发展的定位。注重社区教育理论与实践的研究，根据项目的特点和区域社区居民所需，选择某一方面进行特色化亮点打造。 | 10 | |
| | 2.2 特色项目开发能充分激发成员主动发展的积极性，做到提高特色项目的内涵建设、促进社区教育的长效发展、提高服务人员的工作水平和社区教育项目建设水平。 | 6 | |
| | 2.3 在项目实施上，职责明确，落实到位，注重反思，及时改进。 | 6 | |
| | 2.4 在项目评价上，评价方法科学，评价手段多样，评价结果客观有激励性。强调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的结合，尤其要注重对特色项目的过程性评价。 | 6 | |
| | 2.5 在项目管理上，制度落实，注重过程，有始有终，激励及淘汰功能明显；项目计划经费使用方案合理。 | 6 | |
| | 2.6 在资源建设上，能成立特色项目的开发或实施基地，实效显著。 | 6 | |

| | | | |
|------------------|--|---|--|
| 3.成果预期达成度 20分 | 3.1 特色项目的受众总人数有无可能达到 1000 人，年受众人数有无可能达到 500 人。 | 5 | |
| | 3.2 项目实施内容有无宣传推广价值。 | 5 | |
| | 3.3 项目预期成果是否会对于区域社区教育及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 | 5 | |
| | 3.4 特色品牌发展过程较同类型项目是否有显著的特色亮点，是否能起到一定的示范、引领作用。 | 5 | |